

南阳市财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 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各类信息 900 余条。进一步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持续深化部门预决算信息、政府债券发行等情况的公开, 围绕促消费、稳发展、惠民生等方面, 及时发布相关政策及新闻, 积极释放政策信号。进一步加大政策解读力度, 通过短视频、彩图、文字等多种形式, 针对财政管理改革、社会公众关注等重点政策进行充分解读, 推动相关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全面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 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全年未产生由此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并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动态清理网站公开的政策文件, 本年制发规范性文件 1 件, 废止 1 件, 现行有效 13 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严格落实门户网站定期检查制度, 对网站整体运行情况、栏目更新情况、链接可用情况、错敏信息、不规范表述信息等进行日常巡检, 确保网站运行安全。持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 严格落实栏目更新责任制度, 有效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规范发布。

(五) 监督保障。确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严把保密审查关, 进一步规范工作机制, 充分保障群众知情权。细化分解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要求, 逐项推进落实。积极参加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议, 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做好评估问题整改, 用好评估考核指挥棒, 做到以评促改、以改促进, 提高工作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5	0	0	0	0	6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0	0	0	0	0	3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5	0	0	0	3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65	0	0	0	0	6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部分领域信息公开程度不够，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便民性仍需加强；二是面向社会群众的互动交流和意见征集较少。

针对以上问题，一是持续深化社会重点领域公开。加大信息公开深度和力度，持续做好相关领域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信息公开，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不断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透明度；二是结合政策制订，扩大公众参与，做好相应政策调整或制订的调查研究和意见征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